

# 《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13位ISBN编号：9787530205945

10位ISBN编号：7530205943

出版时间：1999

出版社：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作者：霍达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 作者简介

霍达，生于1945年11月，回族，北京人。国家一级作家，第七届、第八届全国政协委员、第九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文联全国委员会委员。她的家庭是个珠玉世家，自幼喜爱文学，读书偏爱太史公的春秋笔法。成年后曾师从史学家马老先生探古寻源，尤攻秦史。六十年代曾就读于解放军艺术学院北京建筑工程学院，1966年大专毕业后，长期从事外文情报翻译工作，同时坚持业余写作，青年时代开始发表作品。

1976年后任北京电视制片厂（现改名为北京电视艺术中心）编剧，开始从事专业文艺创作，同年为中国少数民族作家学会副会长，第七届全国政协委员，其作品数量较多，选材和样式也较广泛。1985年创作的小说《红尘》，获第四届（1985—1986）全国优秀中篇小说奖，1994年改编为同名电影剧本，由古榕执导，影片受到评论界的好评。1992年创作的长篇小说《穆斯林的葬礼》受到评论界重视，获第三届茅盾文学奖，北京市建国40周年征文文学优秀作品奖，第三届全国少数民族优秀文学奖，1993年改编为电影剧本《月落玉长河》，由谢铁骊执导，影片生动地描绘了人物形象，追求雄深博大的气势和冷峻深沉的艺术风格。另外，她创作的电影剧本有《公子扶苏》、《我为中猎人》等，儿童喜剧《我不是猎人》曾获全国优秀少年儿童读物奖，电视剧剧本《鹊桥仙》由中央电视台和江苏电视台联合摄制成电视剧，获1980年全国优秀电视剧三等奖，她创作的还有话剧剧本《秦皇父子》，报告文学《国殇》等作品受到广泛赞扬。

### 精彩短评

- 1、很美丽很真挚
- 2、新月，新月。
- 3、故事性比较强
- 4、高中的某个假期老师推荐的读物。我爱不释手。那时候我没有经历过爱情，她为我描述了我当时所见过的最凄美的爱情。我为之泪湿书页。
- 5、当时那个年代应该觉得新鲜，我们这年代再读就觉得一般般了。。。
- 6、大二读完很感动，想找人倾诉，结果发现大家都是高中就读过了，郁闷.....
- 7、好厚的一本书，悲剧结局确实很呼应葬礼这个词。争取了才不会后悔，不要顺其自然听之任之。
- 8、这部小说揭示在当时社会所产生的爱情悲剧让人无比伤感，但了解一下是非常有益的，不比现在的言情小说要差。挺
- 9、很好
- 10、形容词用得太多了.....第一烦梁冰玉的自私任性，整本书她究竟为他人付出了点儿什么？第二烦韩子奇感情上的懦弱无能，他其实除了玉谁也不爱。第三才能轮到梁君璧，她的无知和狭隘其实谈不上恶，却害了别人也害了自己。至于十全十美的韩新月基本没啥讲的价值。
- 11、情节曲折么，不曲折！早就猜到了。但是，也许还是感人的吧.....
- 12、感情细腻，文化内涵醇厚。
- 13、柔情似水，堪比琼瑶。
- 14、人生如逆旅，平地起波澜
- 15、与其说这是一部小说不如说这是一部史诗，一部关于信仰关于真爱的史诗，通过这部小说我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作家，仿佛字里行间都透漏着撕心裂肺的挣扎，信仰的追求，人性的善良，现实的无奈.....我的大爱~
- 16、还不错，
- 17、体会不到文中关于玉的文化，以及对于那个时代的思考。但好在人物心理、情感细腻，情节虐心，拍成电视剧应该不输琼瑶。
- 18、不错的，
- 19、刻意求雅，反露俗意。触动我的唯有文化人的无奈、摇摆、追悔和悲痛。
- 20、高中生日的时候，同学送的，看了好久才看完的，可是现在都不记得故事内容了。
- 21、看完了结尾，很动情，矫情也好，煽情也罢。爱恨情仇也好，生死两难也罢，活明白了就没有奔头了，那就一腔热血的活着吧
- 22、这是一部让我了解了穆斯林习俗和玉的启蒙书。
- 23、小学时读的...很多当时还不够明白...下次再读一遍
- 24、没有打动我，可能是不合口味。书中渲染式的描写太多，反叫人觉得冗长而造作。人物对白太“硬”，性格太夸大，反倒让人物缺乏亲和力和真实感。比起同一年代，同获矛盾奖的《白鹿原》，个人觉得差得太多。
- 25、一口气读完的小说，倒叙的手法如一场电影似的娓娓道来。
- 26、在亚历山大的读书时光。
- 27、大陆版的琼瑶阿，自己都哭得一塌糊涂还越写越虐心，上瘾了犯贱阿。梁君璧就差杀人放火抢杀掠夺没做了，搅屎棍做到她那地步都能称王当帝了。冰玉，子奇两太煽情了，矫情比当之无愧。新月.....唉，好书。
- 28、很美丽的故事，却痛彻我的心扉。
- 29、现在才看这本书，她十年前就看了。当时为什么没有吸引我看？因为书的封面？因为名字里有“葬礼”二字？因为“葬礼”我不喜欢，“穆斯林”我也不了解？而今，为什么我想起读这本书？还是因为这个名字？因为我想了解穆斯林，因为我想了解他们的一切，包括葬礼。因为，我所处的时空不同了。看了书的内容，想象着十年前的她读这书时的心境，一定是万分激动的。为北大，为西语系，为未名湖，为那里的雪，为小提琴，为这个楚雁潮韩新月，为“翻译事业”。最终，那时看这书她和这时看这书的我，都无缘北大的宿舍楼，我们的恋爱故事就都不可能发生在未名湖畔了。可是，她

## 《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后来去的地方应该是她专业内顶尖级的学院了吧，我也在离未名湖那么远的地方开始了我的“翻译事业”。我没有遗憾，虽然在北大念书，在未名湖畔谈恋爱是我人生的念想之一；她呢？她原先的理想是否就是北大西语系，翻译事业呢？而这是否是她人生永远的错过了呢？看着回家路上那坡台阶上的她，手持这本厚厚的“穆斯林的葬礼”，脸上挂着盈盈的笑，我们当时不知道书的内容，所以也无法知道她笑容的内涵。但，现在，如“翻译事业”般振奋人心，如“未名湖畔”的美好爱情，你都拥有了吗？还是正在路上？

30、 Traditional nation with traditional habits but true love in it! I read it in 1999 when I was freshman in University ,it is deeply expressive..

1、读《穆斯林的葬礼》的初衷，是想了解中国穆斯林这个人群的生存状态，毕竟，大多数人对他们的了解，也只有饮食习惯上的些许差异。但是，饮食习惯上的差异本身是仪式性的技术，而不是意义本身，它必然需要以及立足于其上的根基，那是一种宗教，一种信仰，它如此强大，以至于在当前国际政治格局演变与文化碰撞中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它又如此神秘，以至于普通人总是用疑虑甚至惊惧的眼光盯着他们……难道世界上真的有一种人，是凭借共同的理智与情感理解不了的吗？并非说服，更不是皈依，而只是理解，对精神疾病都能一定程度上做到的事情，为什么对一种信众广布的宗教没有办法做到呢？但是显然，《穆斯林的葬礼》没有满足这种好奇心。书中的信仰，无论是韩子奇，还是韩太太，抑或韩天星韩新月，回回或穆斯林的身份成为他们内部团结和外部隔离的一条界线，似乎他们只是通过封闭与拒绝，才不断地传承下来，任何宽容的接纳都意外潜在的或现在的危险，所以只能把自我锁闭起来。更有甚者，穆斯林的身份成为一个便利的借口，梁冰玉对奥利弗用过，韩太太也对楚雁潮用过，但是促使她们做出选择的根本原因，有时是软弱，有时是控制的欲望，最后她们像抓住救命稻草一般抓住穆斯林的身份，抓住历久不变的回回传统，仿佛一开始这就是最根本最重要的考量，也是最无转圜余地的考量，于是她们胜利了，一次又一次。或许，这正是伊斯兰信仰的重要特征，这正是穆斯林强大与神秘的奥秘所在？如果仅仅是这样，这个宗教本身的魅力何在呢？它的生命力又何在呢？它所展示出来的力量又该如何理解呢？这本书显然不足以为这个问题的解答提供必要的启发。-----除了宗教因素，这部小说在人物塑造上也不是无可指摘。和许多人一样，在这部小说中，我最喜欢的人物是韩太太梁君璧，当然，这并非从伦理与道德的意义上做出的选择，韩太太无疑是目光短浅的、泼辣无理的、控制欲强的、愚昧无知的甚至是冷酷无情的，但是在霍达的笔下，这个人物最具有世俗气息，最饱含市井风情，最深入到普通人生活与生命的骨血里，最能让人感受到活生生的欢乐与痛苦，最让人觉得，这部小说不只是一个作家在堆砌辞藻，而是从自己的生命体验中，剥离出的鲜活的经验，还在有力地脉动着，冒着热气！而正是这股热气，能生生地钻到读者的心里面，在那里唤起他们自己的理性理解与情感体验，然后变成一股更加强大的热力，鼓动得人不得安生！哭或者笑，喟叹或者唾骂，低沉萎靡或者慷慨激昂，不屑一顾或者与我心有戚戚焉……于是，通过不同的方式，成为朋友或者敌人，大家在一起了。以前的我，对梁冰玉这类文绉绉的角色十分不以为然：怎么可能有人用着生活在书中或幻想中的方式生活在现实中呢？怎么可能有人那么真诚地生活得那么矫情呢？即使《百年孤独》或《白鹿原》这样带有幻想色彩的作品，也不会给人这种没有根的感觉，更何况标榜现实主义的作品。那么，这一定是作者在人物塑造上的失败，一定是脱离了作者真切生命体验的矫饰，是为写作而写作，而非将写作作为生命自然地生产，就像孕育一样，你当然可以采取各种方式施以外在的影响，但是脱离了母体，剩下的就只是干瘪了。但是，或许，这也是我们对作者的误解，因为时代已经不再是那个时代了。在那个近代新式教育刚刚勃兴并迅速扩张的时代，青年们受现代书籍与学校教育的激荡，急切地想要在与传统血脉相连的现实生活中，培育出新生活的根苗，这样的生活在此之前并没有经历与现实的磨合，它们以最纯粹最刚性的方式要求自己生存与成长的权利，西方现代理念的种子从西方的天空中飘到了东方，像利剑一样，通过青年人的热情直扎入古老文明的躯体之中，谁还能盼望着利剑和躯体瞬间融为一体呢？所以，也许作者并没有那么地不足，只是那个在时间上并不遥远的时代事实上远离了我们。如果要试图理解这个时代中的个体，我们首先要理解这个时代。那是梁冰玉们的时代，她们在当时中国最高等的学府里接受高等教育，她们的精神由理想主义哺育成长，他们将遥远的理想甚至乌托邦视作当下现实生活的应然，如果永远不去注目脚下的大地，他们的故事从一开始，就注定只能造成自己的或他人的悲剧。作者霍达所处的时代，也仍旧带有鲜明的理想主义色彩，这是她的局限，也是她不同于我们的地方。在这个意义上，我不忍苛求任何一个获得许多人认同的作品。或许，只是由于自身经验的匮乏，或是，只是由于对历史的无知，造就了消极的阅读体验。任何一个时代不会比另一个时代在相对的意义高明多少，因为在不知道终点的情况下，任何有限的历史都变得微不足道了。而如果一个时代的人否定甚至忘记了历史，他们或许在绝对的意义上也不比过往的时代高明多少。黑格尔教育我们，只有站在全部历史之上，才有可能获得绝对的进步。但是，黑格尔没有指出的是，全部的历史，本身就是一个伪命题。-----或许有人会赞赏霍达这部小说在美学结构上的精致与平衡，作为一个外行的读者，在这一点上要说的并不多，两条线索的并行与最终的汇合，确实是一个精巧的想法，要是更为丰满的人与鱼情节，相信能有更高的艺术成就。



2、好看炸！这个作者我服！正好舍友名字也叫霍达。我的天不知不觉看到2:30一点都不困，要不是明天早上有课，哪个人物都好喜欢，高中时加入矿石社，看过不少宝石图片，看这本书更加有感觉，锡兰猫眼儿红宝石青金石绿松石哎这种对玉石的迷恋实在可爱！人物的命运不得不与时局动荡相联系，不懂历史政治的我看的也好心慌！哈哈好久没看到这么好看的长篇小说了，渴的慌，这次算补了！本想去豆瓣上看看有啥有趣点评谁知道都是抨击它地摊文学旧时代小说，都以为梁君璧是坏人，我的天活脱脱一个凤辣子的角色啊，辛苦操持家业话永远只说三分满，说的还漂漂亮亮，拒绝天星和切糕容女儿那段戏简直绝了！才不听就是喜欢，任性。里面的人物个个完美没办法我就是从小武侠小说看大就喜欢完美无缺的主人公咋地而且现实生活里又不是没那样的人非要迎合你都市小说霸道总裁外表高冷内心炽热还带着狐狸式的狡黠啊。而且光光新月宿舍四个人都有血有肉啊，小湖北佬还有政治家小班长和娇滴滴又刻薄的上海人，真的心情随着情节转。亨特劝韩子奇走，君璧又固执的不肯走时我真是替这一大家子着急，唉反正搔到内心那根弦了哈哈这才叫阅读快感~前两天看一本悬疑小说选也是，越来越喜欢这种大格局下的人物命运的缩影了，精彩！虽然带着无奈但都是努力生活在抗争的！无论是落魄寒酸还是荣耀显贵感觉自己的命运也随之一起浮沉好几载，经历了好几代的兴衰变更了。反正这部作品得了啥奖我不太清楚五星是一定要给的。

3、可能是因为时代的变更,已经再也找不到那书中描写的清纯的女生了,更找不到那港台电视剧里才会出现的真挚简单没有杂质的爱情了.我们的大学都在做什么呢,身边多少少年都不曾出现过有志青年了,更不会有人为了追求学问,追求理想而不在乎自己的生命.时代变了,也许我们只能在书中追忆那些曾经美好的东西了.作者大量的描写使我多次想放弃这本书,不过最后还是坚持了下来.当初朋友介绍给我这本书时曾告诉我会为之流泪,可能是他低估了我的承受能力,此书让我感动的地方只有一个,那就是老教授去世时,他握紧老伴的手,在最爱的学生的朗诵的诗中,在美好的祝福声中走向了另一个世界.

4、//想着好歹将近700页，写点什么，写着写着短评又写不下了。。我也忘了什么时候开始作文字数对我而言不是问题了，估计是六年级突然去订阅了学校发的小传单上的杂志《童话世界》以后，算是真正意义上看起书来，然后看的多了也就有话写了？好像每次评论就会打一段借口，因为写这么多被人说成文艺青年真的会不好意思啊。。main{一代玉器手艺人看的挺吸引我的，想起以前看过一点点赌石的电视剧，世事难料，倒下的时候实在是唏嘘。小奇子提出绕过商人能赚的更多一些的时候作为老手艺人的玉器梁很是心痛。我捉摸着不少人看到这个都要嘲笑一番，然后拿出要懂得创新之类的阅读理解标准答案。也是想当然，谁都那么有头脑要创新那谁来做那份实在的手艺活？何况老实一辈子又哪是随便改的过来，也就纸上谈兵。我敬重那样的手艺人，也知道相比而言经济效益哪个好，总之路很多还是看自己怎么选吧。反正生活也会帮（bi）你选。还有“咱们回回”，渐渐地对宗教并不排斥便也想着了解下。对上面的感兴趣所以我是先把玉看完了，后面的情节实在是。。奇哥哥的变化实在有点大怪不得韩太太很久没这么叫了。说到韩太太，并非脸谱化吧，更说不上坏。按书的顺序读完应该也能理解啊，我是按时间顺序读的可能更容易看完这本书不至于一半弃？冰儿玉儿虽是两姐妹，但是年长的早早成了母亲那样的人，而小的却赶上了私塾一直上大学，甚至还出国留学了，这之间的思想，三观的差距实在是大。诶，想了半天发现自己没法继续说明怎么不脸谱怎么不坏了。。。还是看书感觉好了。。然后是被人说成玛丽苏的“新月”。是太完美了，但是她的存在感对我来说很小，关于她的爱情也没什么感觉，我也自动回避了不少带琼瑶特色的描写。因为我总觉得这本书中，那是个想象出来的人（本来就是小说人物吧这么讲好像有点奇怪）。更像父亲韩子奇理想中的女儿，觉得这个描述有点怪的话那么说吧，更深接触男神女神前，男神女神在你脑海里的那种。之所以这么说就是觉得国外回来的韩子奇性情大变（真的诡异，剧情太跳简直差点弃书），不是那个不再是奇珍斋那个受人尊敬的斋主而是个懦弱男人。然后后半辈子一直在弥补一般。韩太太也是，天星的婚礼很好的表明了她在弥补自己的遗憾。谁又不是这样。对年轻人来说是躺枪了点。。想说的也就这些了。}//最后突然想到加的格式，感觉程序猿也好过文青啊XD

5、距离第一次读这本书快10年了，还记得那时读这本书的状态，——痴迷而近似不识人间烟火，就喜欢抱着这本书一个人呆着，哭泣过、挣扎过。今天又重新拜读，多年后的我，却是情依旧，改变的是什么，不知道，我知知道我纯净的心依然纯净。

6、作为同学推荐的书目，自来到我的手中，就有了不同于其他书籍的待遇：既是推荐的，那肯定比那些不入流的都市言情，穿越玄幻靠谱些。而后又看了冰心、刘白羽两位先生的序，这书，不得不读。初听这书名，以为是国外读物，一定是讲中东地区事务。。。不然就是讲种族歧视什么的。。。开篇，我就错了，这是一个发生在北平的故事读过玉魔，这书就开始吸引我了。北平，玉匠，穆斯林，

## 《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无一不是抓人的点儿。进而读月冷，诶？怎么一下子到了1960年，这纠结的一家，这每每说话都令人犯怵，脊背发凉的韩太太。再到玉殇、月清，这故事就变得清晰了起来。这一篇玉、一篇月，一篇旧时、一篇近代，一篇家族的起源、一篇家族的发展，一篇玉王韩子奇、一篇乖女韩新月。到最后两篇，又合而为一。倒是构思奇特的一本书。读至玉王，已难放下。这是我读书的习惯，即已过半，那便快速收尾，读个痛快！而这后半段，竟没了前半段的吸引力。怪我是个理工男吧，对于情爱，不甚关心。而全书的最重手笔却正用在月情、月恋两篇。加之刘白羽先生在序中已提过主角的病逝，全篇结局已不难猜出。这后半段，竟让我读的有些吃力。月落玉别，通篇结束！那开篇的月梦，结篇的月魂，也只是为了这书，看起来不那么沉重吧，逝者已去，生者将继续。纵览全篇，作者将几十年大跨度的家族兴衰史溶于一部小说，其笔力，可见非同一般。整个家族的兴衰更是最大的看点，从平平，到天大的打击，再到鼎盛的崛起，然后是接踵的灾祸。即使是根据真实原型的改编，作者的构思，整体脉络的把控，也是高手了。细节的刻画上，韩太太支走家人，拒绝切糕容的那一段还真是写的活灵活现。但，这书终究难成一本五星书。在几个人物的设定上，还是略显遗憾。几个人物都缺少从一而终的一贯感，总有些情节让人感觉是这个文艺的作者披着人物的扮相，在表演这个人物。心，却不是他（她）。韩子奇自风光到衰败，纵然有战争、离乡的原因，但他的转变，还是来的太快了。而他与师妹梁冰玉的爱，更是击了读者个猝不及防。连孩子都有了。那个曾经为回回争气，撑起师门的韩子奇呢？几年的战乱就让他忘记自己的妻儿，忘记自己回回的约束了么？！来的太唐突了。楚雁潮与韩新月的感情，从师生到朋友到恋人，每一次跨越都像是作者有意为之，而非自然而然的发展。尤其是从朋友到恋人的一段，作者其实也是用了铺垫，比如学校学生的绯闻导致这个老师开始考虑感情问题。但，情这种东西，到了就是到了，没有，硬掰可不行。这段师生恋，包括韩子奇与梁冰玉的禁忌恋，在描写时都有很明显的作者痕迹：爱人的自由和权力。这是作者那个时代文艺女青年的向往吧。真挚之情冲破世俗界线，这并不令人反感，相反，正是很多青年所向往的，爱情高于一切，是人世间最真实的感情。但为自由爱而给主人公强加一段爱，这或许，让读者也会有些别扭。至于书名，我发觉不只是我错了，作者也错了。开篇与结篇，很多穆斯林的描写，细节处主角穆斯林身份的多次提及。让我着实对这个人产生了兴趣，多么团结而自律的一群教众。但书中在描绘作者所期冀的爱情片段时，却好像忘记了穆斯林这一身份，若只截取中间章节成书，很难看出是写穆斯林群体的一本书。作为那个时代的作品，可以说这本书已经是本佳作。但价值观的转变与生活节奏的加快，让我不敢将这本书作为推荐书目送出。可惜了。

## 章节试读

### 1、《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的笔记-第604页

我的家在奇珍斋后院那低矮的小房里，窗外有阳光，有花儿，石榴、牵牛、草茉莉、指甲草，很香呢；屋里有温暖，妈妈给我做糖饽饽、豆沙包儿，很甜呢；梦中有催眠曲，爸爸深夜还在磨玉，‘沙，沙……’很美呢。  
感觉是这本书看到的最棒的句子了。

### 2、《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的笔记-第76页

我还没用过这个，试一下，就记段原文  
眼泪这东西，有时能起到极其神奇的作用，能把持有截然不同的观点的人稀里糊涂地拢在一起，把迂腐陈旧的意识变得温暖感人，把生机勃勃的新兴幼芽儿在爱抚之中扼杀。



## 《长篇小说卷·穆斯林的葬礼》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